

常州博物馆馆藏纺织品文物修复保护项目 合同书

需方（甲方）：常州博物馆

供方（乙方）：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

2022年9月



甲方（需方）：常州博物馆

合同编号：YT-SD2022-AAA

乙方（供方）：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签订地点：常州市新北区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甲方、乙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。

根据采购编号为 YT-SD2022-AAA 号、常州博物馆馆藏纺织品文物修复保护项目（以下简称：“本项目”）的采购结果，乙方为成交供应商。

采购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：

一、合同文件：

合同条款；

YT-SD2022-AAA 号、常州博物馆馆藏纺织品文物修复保护项目采购文件；

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。

二、合同标的型号、规格、数量、技术要求和金额

1. 项目的规格、数量、技术要求等详见 YT-SD2022-AAA 号、常州博物馆馆藏纺织品文物修复保护项目采购文件。

2. 【合计金额】人民币大写 壹佰陆拾捌万元整（小写：1680000 元）

以上费用涉及该项目所有费用（如文物运输费、文物运输安全保障、人员往来所产生费用、中期及最后结项专家论证费用、人员 2-3 人短期培训所产生的食宿交通培训费用等）。

3. 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：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 YT-SD2022-AAA 号、常州博物馆馆藏纺织品文物修复保护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。

三、付款方式

本项目按实施进度分期付款。

2022 年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凭付款申请书和发票向甲方办理合同总价 25% 的首期服务款结算手续 42 万元；完成 2023 年项目工作量并经专家评审修复文物合格后，支付合同总价 23% 的进度款 38.64 万元；完成 2024 年项目工作量并经专家评审修复文物合格后，支付合同总价 28% 的进度款 47.04 万元；2025 年完成所有文物的保护修复工作、经甲方组织专家验收通过，乙方凭付款申请书和发票向甲方办理合同总价 24% 的结算手续 40.32 万元。

若每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申请到账金额有变化，则根据实际拨款情况调整付



款比例与金额。

四、违约责任

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，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，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；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，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；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，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；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，双方当事人应在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。

五、解决纠纷的方式：

1. 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2. 若协商解决不成，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：

提交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六、合同生效：本合同自各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。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，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，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。

七、合同份数：本合同一式 伍 份。甲方、乙方双方各执 贰 份、代理采购机构执壹 份。

甲方（盖公章）：常州博物馆

单位地址：常州新北区龙城大道
1288 号

法定代表人（或代理人）：

丁为强

签约时间：2022年9月1日

见证方：

采购代理机构（盖章）：常州盈泰招标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

乙方（盖公章）：中国社会科学院

考古研究所
单位地址：北京朝阳区国家体育场北路1号院3号楼

法定代表人（或代理人）：

开户银行：工商银行王府井金街支行 27 号

账号：0200000709089114893

纳税人识别号：12100000400004625D

